※「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獎懲處理原則」宣導

源起：為規範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事項登錄與查察作業之獎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法務部特訂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獎懲處理原則」，並自民國101年11月6日生效，該原則規定各機關機構辦理請託關說登錄與查察著有績效或違反規定者，核予獎懲之額度範圍；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機構、學校請託關說事項登錄與查察作業之獎懲，亦自同日準用該原則之規定。

流程：

受理請託關說事件

被請託關說者於**3日內**向所屬機關**政風機構**登錄；未設置政風機構者，向**兼辦政風業務人員**或首長指定之人員登錄。

將請託關說登錄與查察獎懲事實簽報機關首長，依規定辦理獎懲事宜。

各機關學校之請託關說與查察獎懲案件統計資料，應按季填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無是類情形者免送。

內容





案例說明

◎案例：接受飲宴招待

●案例內容大要：某國小校長A○○及家長會長B○○，接受午餐採購案得標廠商C○○招待至有女陪侍之KTV飲宴，並由C○○付相關費用。

●處理情形：案經法務部調查局彰化縣調查站，於偵辦過程中，發現上開不法事實，將相關事證移請政風處偵辦，認定校長A○○涉有不當情事，依獎懲規定核予記過乙次。

◎案例：拒絕請託關說

●內容概要：某議員服務處人員電洽○局主管趙○○，陳述某疏濬工程廠商竣工及驗收迄今逾6個月，尚未請領工程款項，並詢問尚未請領工程款之原因及通案驗收後請款期程為何。

●處理情形：○局主管趙○○立即填報請託關說事件登錄表，向該局政風室登錄，並將本案轉由承辦人林科員處理，林科員查明原因後，發現係因監造設計單位送驗資料延宕，致本案結案期程延誤，林科員已將監造單位扣款處理，並將本案始末及延宕原因簽告局長及函復議員服務處，該局依規定核予嘉獎1次之獎勵。

◎案例：拒絕受贈財物

●內容概要：陳情人於民國101年向○局A科申請水土保持工程案（建造水溝），該局錄案辦理，並依A科案件排序情形，擬訂於民國102年辦理本案。陳情人相當關切案情進度，不時打電話來詢問辦理情形，於民國101年6月25日上午10時帶著葡萄1箱直接前往該局辦公室找尋承辦人員，當日承辦人員王科員因另有會勘業務，公出不在辦公室，陳情人即將葡萄1箱交給王科員之同事，即行離去。

●處理情形：當日王科員完成會勘後回辦公室繼續辦公，同事轉知陳情人送葡萄1箱至辦公室，王科員面對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之陳情人的餽贈，立即拒絕收受，於當日下午14時將葡萄1箱交由該局政風室主任，並請政風室主任聯繫陳情人取回該物，該局依規定核予嘉獎1次之獎勵。